

類 科：公平交易管理

科 目：民法（包括民法總則、債編與物權編）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甲、申論題部分：（50分）

-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一、甲育有一子乙，基於稅捐考量，將名下之A屋移轉登記於乙名下，惟A屋之房屋稅及水電費仍由甲繳納，甲亦居住於A屋之中。試附具理由回答以下問題：

- (一)某日甲出國旅遊，回國後發現丙未經甲及乙同意居住於A屋中，則甲得否對丙主張物上返還請求權？（12分）
- (二)如乙未經甲同意，擅自將A屋以自己名義出售予丁並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則乙、丁間之買賣契約及所有權移轉行為效力如何？（13分）

二、甲及乙育有一子丙，今年16歲，然甲及乙因觀念不合，業經裁判離婚，法院判決丙之保護教養權利歸屬於甲。某日，25歲之丁騎乘機車欲前往打工場所，竟遭無照駕駛車輛之丙撞擊，經醫院治療後仍呈現植物人狀態，丁之50歲母親戊悲痛不已，問：戊對甲、乙及丙有何權利得以主張？（25分）

乙、測驗題部分：（50分）

代號：2324

- (一)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 (二)共25題，每題2分，須用2B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1 三十歲受監護宣告之甲，某日於回復正常意識但尚未撤銷監護宣告之情況下，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允許，與乙訂立房屋租賃契約，該法律行為之效力為：
 - (A)因甲已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允許，故有效
 - (B)因甲為無行為能力人，故無效
 - (C)效力未定，若甲之法定代理人事後承認，則有效
 - (D)有效，但其法定代理人得撤銷之
- 2 甲十九歲就讀大學，為與朋友炫耀，事前未得法定代理人父母同意向乙租用超跑，乙明知甲之年齡及甲未得父母同意，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乙明知甲之年齡及甲未得父母同意，因此甲乙間租賃契約無效
 - (B)乙明知甲之年齡及甲未得父母同意，因此甲之父母得撤銷甲乙間租賃契約
 - (C)不論乙是否明知甲之年齡及甲未得父母同意，甲乙間租賃契約效力未定
 - (D)不論乙是否明知甲之年齡及甲未得父母同意，甲之父母皆得撤銷甲乙間租賃契約
- 3 依民法規定，下列關於法人成立之敘述，何者正確？
 - (A)以營利為目的者須經登記，非以營利為目的者不須登記
 - (B)經主管機關同意者，不須登記
 - (C)非經向主管機關登記，不得成立
 - (D)財團財產經主管機關同意者，不須登記

- 4 下列何者應以書面訂立，否則該契約無效？
(A)期限逾一年之不動產租賃契約 (B)人事保證契約
(C)委任契約 (D)消費借貸契約
- 5 甲無權占有丙之A屋，而將A屋出租給乙，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甲非房屋所有人，甲乙間租賃契約無效 (B)甲乙間租賃契約有效
(C)甲乙間租賃契約須得到丙的同意始能生效 (D)丙為所有人，租賃契約在乙丙間發生效力
- 6 甲無代理權，擅自以乙之名義向丙購買汽車一部，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若丙善意，丙得選擇向甲或乙請求支付價金
(B)若乙事後不同意，不論丙是否善意，乙不須支付價金給丙
(C)不論乙事後是否同意，丙可選擇向甲請求損害賠償
(D)乙若善意得撤銷買賣契約，不須支付價金給丙
- 7 甲向乙買車，雙方訂立買賣契約，約定乙先將該車交付予甲占有，價金分十期給付，於支付至第五期時該車所有權始歸屬於甲。此係：
(A)買賣契約附停止條件 (B)買賣契約附始期
(C)動產所有權移轉行為附停止條件 (D)動產所有權移轉行為附始期
- 8 甲向乙借款 50 萬元，乙之借款返還請求權消滅時效期間原則上為十五年。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甲乙得約定將十五年之期間延長為二十年或縮短為十年
(B)時效完成後甲仍為履行之給付者，事後即不得以不知時效為理由請求返還
(C)十五年期間屆滿後，乙對甲之借款返還請求權即告消滅
(D)甲乙得預先約定拋棄時效之利益
- 9 下列關於不動產時效之敘述，何者正確？
(A)未登記所有人之不動產，其所有物返還請求權，無消滅時效之適用
(B)已登記所有人之不動產，其除去妨害請求權，無消滅時效之適用
(C)已登記所有權之土地，亦適用時效取得所有權規定
(D)已登記所有權之土地，不適用時效取得地上權規定
- 10 甲於一月七日將珍藏之A葡萄酒一瓶賣給乙，雙方訂立買賣契約，後來發現該A葡萄酒早於一月五日時被甲的兒子喝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乙得解除買賣契約 (B)乙善意者，買賣契約有效
(C)乙得撤銷買賣契約 (D)買賣契約無效
- 11 甲出售A屋於乙，因乙急迫需用，故於訂立買賣契約後即先交付予乙使用，二人並約定一週後完成付款及移轉登記行為。不料隔日卻因丙出價更高，甲乃將該屋出售於丙，並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丙。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因甲已交付A屋於乙占有，故乙取得所有權
(B)甲乙訂立買賣契約在先，故甲丙之買賣契約無效
(C)甲丙之買賣契約有效，惟因甲乙訂立買賣契約在先，故乙得以其買賣契約對抗丙，請求丙塗銷所有權登記
(D)乙不得請求丙塗銷所有權登記，僅得對甲主張債務不履行之損害賠償
- 12 甲向乙購買房屋，後來發現該房屋為凶宅，乙訂立買賣契約時明知而未告知甲，下列關於乙之瑕疵擔保責任之敘述，何者正確？
(A)甲得撤銷契約，不得請求損害賠償
(B)甲得請求減少價金，不得解除契約
(C)甲得不解除契約或請求減少價金，而請求債務不履行之損害賠償
(D)甲得不請求損害賠償，而請求撤銷契約

- 13 甲五歲將乙之車窗打破，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無行為能力，推定其無過失，法定代理人若不能證明其無過失者，應連帶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 (B)甲無行為能力，不須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 (C)乙無法向甲請求損害賠償時，甲之法定代理人須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 (D)甲有識別能力時，始須負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 14 甲將其所有之小狗寄託於乙獸醫，乙指示工讀生丙將小狗帶至戶外運動時，小狗咬傷路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為間接占有人，乙丙為直接占有人
 - (B)動物加損害於他人者，由動物占有人與所有人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
 - (C)關於丙之過失，乙應與自己之故意或過失負同一責任，因此乙應負動物占有人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
 - (D)動物加損害於他人者，若依動物之種類及性質已為相當注意之管束者，占有人不負賠償責任
- 15 甲乙共同持棍毆傷甲之客戶丙，甲乙依民法第 185 條規定應對丙負連帶賠償責任 60 萬元，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不論甲乙過失程度，丙可以對乙一人請求 60 萬元全部賠償
 - (B)若丙因與甲熟識，向甲表示不再對甲追究，丙即不得對乙請求賠償 60 萬元
 - (C)若是丙本來就積欠甲 5 萬元借款，丙仍可對乙主張 60 萬元賠償責任，乙不得主張應扣除 5 萬元
 - (D)丙得同時向甲乙請求 60 萬元全部賠償，但最終僅能獲得 60 萬元之賠償
- 16 甲向乙周轉借貸 100 萬元，約定之清償期屆至甲卻不還款，乙多次催討無果，憤而放火燒毀甲價值約 100 萬元之車子。後甲向乙請求 100 萬元賠償，乙則主張與甲積欠之 100 萬元借款債務抵銷。就乙之抵銷主張，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二人互負債務，且其給付種類相同，合乎抵銷之要件，故乙得主張抵銷
 - (B)乙之放火與甲之不償還債務間有因果關係，故乙依法得主張抵銷
 - (C)行使抵銷權須經相對人之承諾始得為之，故未經甲之承諾，乙不得主張抵銷
 - (D)乙之 100 萬元損害賠償債務係因故意侵權行為而負擔，故乙不得主張抵銷
- 17 下列何者不成立連帶債務關係？
- (A)法人之董事因執行職務所加於他人之損害，法人與該董事對於該損害賠償之債務
 - (B)受僱人因執行職務，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僱用人與該行為人對於該損害賠償之債務
 - (C)數人負同一債務，而以默示之意思表示對於債權人願各負擔全部給付責任之債務
 - (D)合夥財產不足清償合夥債務時，各合夥人間對於不足清償之債務
- 18 甲將房屋出租給乙，租約二年，乙經營餐廳，因甲乙租賃契約未約定不得轉租，乙未再徵詢甲同意，將房屋的一層樓出租給丙，後因丙重大過失引起火災，房屋全部燒毀，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乙非經甲承諾，不得將房屋出租他人，因此因丙應負責之事由所生之損害，乙應負賠償責任，甲得向乙請求損害賠償
 - (B)乙非經甲承諾，不得將房屋出租他人，因此不論損害是否可歸責於丙，乙皆應負賠償責任，甲得向乙請求損害賠償
 - (C)因甲乙租賃契約未約定不得轉租，乙得將房屋一部分出租他人，但次承租人丙應負責之事由所生之損害，乙應負賠償責任，甲得向乙請求損害賠償
 - (D)因甲乙租賃契約未約定不得轉租，乙得將房屋一部分出租他人，次承租人丙應負責之事由所生之損害，乙應負賠償責任，但若乙就選任次承租人已盡相當之注意或縱加以相當之注意而仍不免發生損害者，承租人乙不負賠償責任

- 19 甲向乙借款 100 萬元，丙為保證人，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保證契約須經甲同意始對甲發生效力
 - (B)甲對乙得主張同時履行抗辯時，丙亦得對乙主張
 - (C)甲因借款所生利息及違約金，除保證契約另有規定外，丙亦應負保證責任
 - (D)乙丙訂定保證契約不須以書面為之
- 20 甲死亡，乙繼承甲之土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乙須辦理登記始取得土地所有權
 - (B)乙須辦理登記後始得處分土地
 - (C)若甲死亡前將土地設定地上權給丙，丙須再辦理登記，地上權才對乙生效
 - (D)若乙為未成年人，須得法定代理人同意，辦理登記後始能取得所有權
- 21 甲所有之 A 屋遭法院強制執行，由乙拍定，則乙於何時取得 A 屋之所有權？
- (A)乙將拍賣價額全額交付法院時
 - (B)法院發給權利移轉證書予乙時
 - (C)法院將該屋點交予乙占有時
 - (D)乙持權利移轉證書辦妥所有權登記完畢時
- 22 關於共有不動產之分管契約，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分管契約應由共有人全體協議訂立，若不能協議者，得訴請法院裁判定之
 - (B)分管契約應經全體共有人向地政機關辦理登記，始生效力
 - (C)分管契約之期限不得逾三十年，逾三十年者，縮短為三十年
 - (D)分管契約訂立後，因情事變更難以繼續時，任何共有人均得聲請法院裁定變更之
- 23 甲有 A 土地，並於其上建有 B 房屋，甲將 A 土地設定抵押權給乙，乙實行抵押權，由丙拍定人取得土地所有權，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乙於必要時得聲請法院將土地與房屋併付拍賣
 - (B)乙實行抵押權拍賣土地，丙拍定人取得土地所有權，甲享有法定地上權，丙不得向甲請求拆屋還地
 - (C)乙僅得拍賣土地，賣得之價金不足清償時，得向甲請求損害賠償
 - (D)房屋由他人善意占有者，乙僅得拍賣土地
- 24 甲以所有之 A 地設定抵押權予乙，以擔保丙對乙之 500 萬借款，甲乙並約定於債權已屆清償期而丙未為清償時，抵押物之所有權移屬於乙，惟甲乙之該約定並未辦理登記。清償期屆至丙未清償，若乙欲請求甲移轉登記 A 地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甲乙之約定縱未辦理登記，仍為有效，乙仍得請求甲移轉登記 A 地
 - (B)若乙請求甲移轉 A 地時，A 地屆時價值為 800 萬，乙應將超過擔保債權部分之 300 萬返還甲
 - (C)若乙請求甲移轉 A 地時，A 地屆時價值僅為 300 萬，乙仍得請求甲清償不足之 200 萬債權額
 - (D)甲在抵押物所有權移轉於乙之前，得清償所擔保之 500 萬債權，以消滅該抵押權
- 25 下列關於地上權消滅之敘述，何者錯誤？
- (A)地上權未定有期限，但有支付地租之約定者，地上權人應於一年前通知土地所有人或支付一年份地租，始得拋棄
 - (B)地上權人積欠地租達兩年總額，經土地所有人定期催告，逾期仍不支付者，土地所有人得終止地上權
 - (C)地上權因地上之建築物或其他工作物之滅失而當然消滅
 - (D)地上權人未依設定之目的及約定之使用方法，為土地之使用收益，經土地所有人阻止而仍繼續為之者，土地所有人得終止地上權